

漕湖综合文体中心项目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一、项目情况

（一）项目概况

漕湖综合文体中心项目位于广济北路以东、永昌泾大道以南，是一座地下两层，地上局部五层的单体建筑，项目占地 1675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7725 平方米，其中地上约 2.0 万平方米，地下约 1.7 万平方米，总投资约 3.28 亿元。

漕湖综合文体中心项目不仅是一座文体类的公共建筑，还是一座集市民运动、艺术培训、亲子活动的场所。项目设计通过空间与场所构成逻辑的真实呈现，让市民获得切身的场所感和使用感。户外广场及丰富的活动平台与下沉广场，通过坡道、台阶相连，延伸至屋面运动空间，通过舒缓的慢行系统完整串联。

项目设置两层地下车库，共 310 个机动车位，地上设置游泳馆、篮球馆、羽毛球馆、乒乓球馆、健身房、瑜伽馆、跆拳道馆、攀岩馆等多个场馆，以及一座 500 座的多功能演艺厅兼有剧院、放影、报告厅功能，还有儿童才艺培训场所，活动室等，可以满足漕湖周边区域社会各阶层市民的需求。

项目于 2022 年 3 月份开始试桩，5 月正式开工建设，8 月完成桩基及围护工程，总包工程于 2022 年 9 月份开工，2022 年 12 月份出正负零，2023 年 6 月份封顶，2023 年已完成总体工程量的 85%，并正在进行内装、景观、外装工作。

（二）绩效目标。

主体完成工程量 80%:水电工程完成 90%，幕墙、精装等完成 80%。

二、评价情况

（一）项目特点分析。

该专项债券资金用于漕湖综合文体中心项目的建设，通过项目的实施将改善原苏相合作区辖区内大型文体场馆不足的情况，满足合作区内企事业单位以及居民日益增长的文化、体育活动需求。该项目于 2022 年 5 月开工建设，预计 2024 年 6 月投入使用，故本年度绩效重点从“过程”、“产出”、“效益”方面进行评价。

（二）评价思路方法。

项目评价主要关注项目建设资金使用规范情况、项目建设进度、项目的社会效益，项目评价的原则遵循客观、科学、公正的原则，主要采用跟踪考查和现场考查相结合的方式，从“过程”、“产出”、“效益”等三个方面对项目进行评价。

（三）评价工作情况。

根据跟踪考查及现场考查结果的反馈，漕湖综合文体中心项目各指标分析如下：

1. 过程管理有效。指标分值为 30 分，评价得分 30 分，得分率 100%。专项债资金到位足额、及时，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审核及使用符合规范，管理制度健全，执行到位。

2. 项目产出目标全部按计划完成。指标分值为 55 分，评价得分 55 分，得分率 100%，已完成预期目标。

3. 项目实施效益较明显。指标分值为 15 分，评价得分 15 分，得分率 100%。该项实施后，未发生任何较大事故，社会效益较高；项目设置室温调节、热计量装置、节水设备以促进节能，具备很高生态效益；项目设置协调理事会，有效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四）绩效评价结论。

漕湖综合文体中心项目异地新建项目实施规范，专项债发行与管理符合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及管理要求，漕湖综合文体中心项目绩效评价的自评分 100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秀”。

三、项目绩效。

本项目按照专项债券资金的管理使用办法等，建立较健全的资金管理、支付审核等相关资金管理制度，严格专款用于漕湖综合文体中心项目的建设，及时完成工程款结算，按规定报送资金使用进度和项目投资情况，2023 年度主体完成工程量 85%，水电工程，幕墙、精装等完成 90%，为 2024 年度项目正式投用奠定良好基础。

四、存在问题。

无。

五、有关建议

无。

六、相关信息

详见附件。

